

证券代码：001979

证券简称：招商蛇口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对深圳招华物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一致认为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积余”）向深圳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招华物业”）提供财务资助，将对其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；深圳招华物业经营状况良好，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，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。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

屈文洲 蔡元庆 孔英

二〇二二年六月一日